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6年4月1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伟挺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版）》《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版）》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29,800,00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本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同意选举张正先生、王国友先生、冯雄先生、戴杨君女士、孙献先生为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同日，管理委员会召开会议，选举张正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五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其中，张正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王国友先生为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除上述情形外，其余三位委员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29,800,00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版）》的有关规定，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授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4、负责外部对接工作；
- 5、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
- 6、决策员工持股计划被强制转让份额的归属；
- 7、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继承登记；
- 8、持有人会议授予的其他职责。

上述授权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29,800,00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